

國立臺灣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

聯絡人：胡芳余

電話：02-33663262

傳真：02-23632554

電子郵件：fangyu@nt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機關

擬：

1.文轉各系所。

2.請各系所於102年9月6日(星期五)前將審查排序後之名單、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送院。

3.請各系所轉知所屬大四(含)以上在學學生及5年內畢業校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7月25日

發文字號：校研發字第10200588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副 理

理學院黃文瑾
副 理

102/07/30 11:50:40

秘 書

理學院李明騏
秘 書

102/07/30 14:55:36

可

院 長

理學院張慶瑞
院 長

102/07/31 09:13:09

附件：申請人名冊暨資格檢核表、中華民國辦法、本校辦法、各國外大學選送相關規定說明、申請人資料

主旨：有關「2014年頂大聯盟選送優秀人才赴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芝加哥大學、哈佛大學、麻省理工學院及英國倫敦帝國學院等5所大學修讀博士學位獎學金案」，自即日起至今(102)年9月23日(星期一)線上填表及收件截止，請轉知所屬大四(含)以上在學學生及5年內畢業校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中華民國頂尖大學策略聯盟選送優秀人才赴國外頂尖大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附件1)及本校「遴選優秀人才赴國外頂尖大學攻讀博士學位實施要點」(附件2)辦理。
- 二、自2014年起申請資格擴及本校畢業之校友(以畢業5年內者為優先)，以申請修讀博士班為限，且不含已在5所海外合作學校博士班就讀中或休學或中輟者。
- 三、本計畫案選送領域以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為主，含其他屬人文社會範

疇之相關系所（如醫務管理、科技管理等）。各國外大學選送相關規定說明請見附件3。

四、請申請者務必詳細了解欲申請之系所是否要求英文寫作樣本（writing sample），若是請務必繳交，若否則毋須繳交，以上兩類情形若檢附外國學校網頁說明更佳。

五、本計畫案為頂大聯盟獎學金之甄選，獲頂大聯盟推薦者不代表國外選送合作學校最終錄取名單。獲推薦者仍須依國外大學入學申請相關規定，向國外大學提出申請。

六、學院注意事項：

（一）學院可自訂收件期限，請務必公告周知。

（二）學院無推薦人數限制，須檢附審查會議紀錄並排序（1序位可有2人含以上）。

（三）校友欲申請者，請由畢業之學院送件。

七、申請文件準備說明：

（一）申請者送交學院：系統產製之「申請人資料」（附件4）紙本1份及彌封之推薦函1份（申請5校者，請分別準備5校所屬之系統表件5式各1份及彌封推薦函5式各1份）。

（二）學院繳交給研發處：上述文件及申請人名冊暨資格檢核表（附件5）5式各1份（5個國外學校各填1張）。

八、線上申請網址：<http://140.119.108.209/topleague>。

九、附件下載請至研發處網頁最新消息<http://ord.ntu.edu.tw/news/news.asp>。

正本：登載於本校首頁校園公告、醫學院研究發展分處、社會科學院研究發展分處、文學院、理學院、社會科學院、醫學院、工學院、生物資源暨農學院、管理學院、公共衛生學院、電機資訊學院、法律學院、生命科學院

副本：企劃組

校長楊泮池

裝

訂

線